

一、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

3、公司董事长肖奇军、总经理胡凯及财务总监王瑞华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4、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075,830,574.24	8,154,505,324.95	7,485,907,825.53	2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57,660,182.84	4,303,980,863.50	4,011,648,341.20	-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15,163.48	434,607,335.59	403,937,597.26	-73.51
营业收入	8,086,525,102.10	6,494,731,294.86	6,464,223,854.32	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325,710.52	692,894,172.37	625,417,837.12	3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1,122,562.17	613,787,775.91	615,410,591.78	33.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2	17.23	16.48	增加4.9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	0.67	1.21	3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	0.67	1.21	30.37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士力控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7.27	488,201,106	0	质押:146,301,32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38	14,286,340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36	14,006,832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核心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	12,498,347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13	11,700,0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89	9,150,457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84	8,700,000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78	8,104,696	0	无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中小企业私募债	0.73	7,501,961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D	0.68	7,054,337	0	无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比例
应收账款	2,375,676,874.84	1,312,900,606.21	80.95%
其他流动资产	110,463,997.18	66,283,766.11	66.65%
投资性房地产	-	-29,414,853.46	-100.00%
在建工程	663,929,316.02	24,912,604.27	33.93%
开发支出	223,640,569.05	152,141,155.63	47.01%
商誉	134,401,690.99	39,599,030.40	239.41%
长期待摊费用	47,927,579.60	35,713,862.71	3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860,588.96	71,656,211.88	43.55%
短期借款	1,487,818,792.55	422,634,723.86	252.03%
应付账款	1,039,974,002.52	171,485,908.34	46.17%
应付利息	44,295,232.43	29,186,643.18	51.77%
应付股利	32,474,499.03	16,164,365.18	100.90%
其他应付款	994,760,292.94	149,816,547.51	563.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0,000,000.00	-100.00%
应付债券	796,420,591.48	397,846,385.55	100.18%
实收资本(股本)	1,032,842,654.00	516,421,327.00	100.00%
资本公积	215,760,303.48	1,662,098,115.43	-87.02%
少数股东权益	261,521,191.11	194,892,912.28	34.19%

1、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80.95%，主要系公司药品销售规模扩大，业务化，终端医药商业份额扩大，回款期相对较长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66.65%，主要系期末待抵扣进项税期初有所增长。

3、投资性房地产较期初减少100%，主要系公司出售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4、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33.93%，主要系公司工程投入投入所致。

5、开发支出较期初增长47%，主要系公司FDA等研发项目投入增长所致。

6、商誉较期初增长239.41%，主要系收购河南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7、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长34.20%，主要系公司净化工程相关费用有所增加。

8、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43.55%，主要系应收账款增长相应引起递延所得税资产增长。

9、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252.03%，主要系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10、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46.17%，主要系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采购规模增加，相应期末应付货款增加。

11、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51.77%，主要系公司借款利息增长所致。

12、应付股利较期初增加100.90%，主要系所属子公司已宣告尚未支付少数股东的分红所致。

13、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563.99%，主要系收购江苏天士力帝业药业与上市公司根据合同尚未支付的股权款所致。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主要系到期偿还借款所致。

15、应付债券较期初增加100.18%，主要系公司于2013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6、实收资本较期初增加100%，主要系公司于2013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7、资本公积较期初减少87.02%，主要系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江苏天士力帝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同对价大于合并日归属于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份额部分，以及合并日归属于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增减比例	
管理费用	422,265,450.11	319,945,057.48	31.98%	
财务费用	102,262,130.96	76,558,944.97	33.74%	
营业外支出	17,149,661.92	1,383,702.63	1139.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3,325,710.52	692,894,172.37	30.37%	
少数股东权益	34,980,831.93	6,528,174.49	435.84%	

1、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1.98%，主要系薪酬费用平均比去年同期增长。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3.74%，主要系公司于光大银行理财产品正回购借款增加所致。

3、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1139.40%，主要系公司于光大银行理财产品正回购借款增加所致。

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30.37%，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相应引起净利润增长。

5、本年股东权益科目较上年同期增长，相应减少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有所增长。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15,163.48	434,607,335.59	-7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减少73.51%，主要系采购、研发、税金、职工薪酬等经营性支出增长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1年11月9日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证监许可[2011]791号核准文件，有效期6个月，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债券，公司债券发行利率为2012年4月19日发行利率，资金到账，相关账务处理已完成。2013年9月1日，公司公开发行第二期公司债券400万元，相关事项及账务处理，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于2013年9月1日公告的《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天士力公开发行第一期公司债券发行利率为2013年9月12日发行的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公告书》，该事项正在办理中，相关账务处理已完成。

2)公司于2013年5月12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201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本次发行规模为1亿元，发行价格为100%百元面额，发行利率为7.206%，发行期限365天，起息日为2013年5月22日，该融资券已到位，相关账务处理已完成。

3)公司于2013年1月，将位于北京市西城区东直门内大街46号1号楼18层1801号房屋以6,3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李庆元，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已收到上述房产转让款。

4)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和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现金14,500元收购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关联方天津金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江苏天士力帝业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该收购事项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天士力帝业收购协议》约定，已于报告期末前完成5299.81万元、10680.00元分期支付款项100%股权，金石创投、金石创投、金石创投已于2013年3月31日前分期付清。

5)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决议》，本公司以现金283.74万元收购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100%股权，该收购事项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截至报告期末，该笔款项已支付，相关账务处理已完成。

6)根据本公司与天津力能医药控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能医药”)共同收购河南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药业”)60%股权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2013-040号》，截至2013年9月29日，公司完成收购款项支付，并办理完成了股权交接手续，故自该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内容：公司与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签订了《关于江苏天士力帝业药业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公司承诺为此次收购出具的《江苏天士力帝业药业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天士力控股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预期净利润即为天士力控股集团承诺的股权受让完成后，天士力帝业在承诺期内实现的预期净利润。

1、预测期初至上一报告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凯				
2013年10月25日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于2013年10月15日在天津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并于2013年10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副董事长胡凯先生、独立董事张磊先生与独立董事董光先生通过电话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现场在公司会议室，并由董事长肖奇军先生主持，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3、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1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品种变更的决议；
该议案有效表决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3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4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4、关于向关联方天士力置业有限公司租赁人才公寓的关联交易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5号》公司向关联方天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人才公寓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5、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有效表决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通知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6号》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6日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9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在天津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于2013年10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副董事长胡凯先生、独立董事张磊先生与独立董事董光先生通过电话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董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并以以下事项形成决议：
1、天士力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监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
1)《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本意见、监事会未发现与《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有关行为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1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品种变更的决议；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4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10月26日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在天津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于2013年10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副董事长胡凯先生、独立董事张磊先生与独立董事董光先生通过电话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董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并以以下事项形成决议：
1、天士力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监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
1)《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本意见、监事会未发现与《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有关行为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1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品种变更的决议；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4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6日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在天津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于2013年10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副董事长胡凯先生、独立董事张磊先生与独立董事董光先生通过电话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董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并以以下事项形成决议：
1、天士力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监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
1)《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本意见、监事会未发现与《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有关行为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1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品种变更的决议；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4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6日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在天津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于2013年10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副董事长胡凯先生、独立董事张磊先生与独立董事董光先生通过电话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董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并以以下事项形成决议：
1、天士力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监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
1)《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本意见、监事会未发现与《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有关行为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1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品种变更的决议；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4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6日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在天津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于2013年10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副董事长胡凯先生、独立董事张磊先生与独立董事董光先生通过电话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董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并以以下事项形成决议：
1、天士力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监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
1)《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本意见、监事会未发现与《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有关行为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1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品种变更的决议；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4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6日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在天津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于2013年10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副董事长胡凯先生、独立董事张磊先生与独立董事董光先生通过电话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董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并以以下事项形成决议：
1、天士力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监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
1)《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本意见、监事会未发现与《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有关行为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1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品种变更的决议；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3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4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当日披露的《2013-043号》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出具了独立审慎意见。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6日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支持公司长远发展，吸引并留住人才，改善员工工作条件，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置业”)租赁位于天津市北辰区科技园天士力花园11幢13层1301号房屋，并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承租房屋租金由天士力置业按照天津市房屋租金市场公允价值确定，交易对方为天士力置业。天士力置业因受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法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13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就关联交易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的发表了独立意见。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章程》规定范围内，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天士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天士力置业”)成立于2009年12月，住所为天津市北辰区科技园新宜大道天士力现代产业园，法定代表人董光，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物业管理、室内装饰设计、净化厂房、中央空调安装、园林绿化、房地产开发、销售；家政服务；汽车维修；机动车行驶证、驾驶证登记及年检手续；房屋租赁；日用百货零售。

该公司2012年度净利润为3,129.88万元，2012年底净资产为14,503.37万元，负债6,675.92万元。

截至报告日，该公司股权结构为天士力(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胡凯)持股69.94%；自然人董光持股30.06%。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租赁其位于天津市北辰区科技园天士力花园内符合人才公寓的1-13层，租赁面积为16120.84㎡，用于解决员工住宿问题。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对价

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标的：天士力置业人才公寓中1-13层的20套房屋，该建筑物位于天津市北辰区科技园天士力花园内，租赁面积为16120.84㎡。
2)租期期限：参考市场价格。
3)交易价格：7453.47元。
4)结算方式：一次性支付租金7453.47元。
5)协议有效期：关联交易协议拟于2013年11月1日签订，协议有效期为20年。
6)其他事项：如协议有效期内发生关联交易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本公司将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为支持公司长远发展，吸引并留住人才，租用天士力置业的人才公寓，主要用于解决聘用大学生、研究生、技术及研发人员的人才住宿问题。

租用天士力置业人才公寓，可以降低公司房屋租赁成本，支持公司的长远发展，提高员工住宿质量，有效利用公司资源，提高员工满意度，提升公司形象。

六、独立董事意见

1、鉴于天士力置业为公司拥有的人才公寓，主要用于解决聘用应届毕业生住宿问题，并充分利用资源，便于统一管理，同时可以降低公司房屋租赁成本，支持公司的长远发展，提高员工住宿质量，有效利用公司资源，提高员工满意度，提升公司形象。

2、本次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客观、公允，并符合《公司法》的经济行为，本公司及其他股东不会因此项关联交易遭受任何损害。

3、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关联交易未超过天士力201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故该关联交易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

特此公告。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6日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